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OA 3/18-19 號文件

檔號：CB4/COA/18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查閱立法機關文件及紀錄事宜委員會 委員的選舉

立法會 COA 1/18-19 號文件請議員提名人選，參加在 2018 年 10 月 26 日內務委員會("內委會")會議席上舉行的查閱立法機關文件及紀錄事宜委員會("查閱事宜委員會")委員的選舉。

2. 根據《議事規則》第 74A(2)(d)條，最多可選出 10 位議員加入查閱事宜委員會。截至 2018 年 10 月 22 日(即提名截止日期)，共接獲下述 10 項提名：

<u>獲提名人</u>	<u>提名人</u>	<u>附議人</u>
涂謹申議員	胡志偉議員, MH	林卓廷議員
石禮謙議員, G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劉國勳議員, MH	何俊賢議員, BBS
陳克勤議員, BBS, JP	陳恒鑠議員, BBS, JP	張國鈞議員, JP
謝偉俊議員, JP	廖長江議員, S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馬逢國議員, SBS, JP	陳振英議員, JP	謝偉銓議員, BBS
莫乃光議員, JP	胡志偉議員, MH	陳淑莊議員
麥美娟議員, BBS, JP	黃國健議員, SBS, JP	陸頌雄議員, JP
鍾國斌議員	張宇人議員, GBS, JP	邵家輝議員
譚文豪議員	楊岳橋議員	郭家麒議員

3. 根據內委會在 2014 年 3 月 28 日會議上通過的提名及選舉程序，由於接獲的提名人數相等於須選出的委員人數上限，因此無須在 2018 年 10 月 26 日的內委會會議席上就查閱事宜委員會的選舉進行投票。內委會主席須宣布獲提名人正式當選。

4. 根據《議事規則》第 74A(3)條，查閱事宜委員會獲選委員的任期為 1 年，或直至下一次就該委員會委員進行選舉的內委會會議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立法會秘書處
2018 年 10 月 23 日